罪

要了解神與人和好的消息，我們必須先明白神與人之間的關係當初是怎樣弄糟的。

聖經裡神這樣告訴我們：

「世人都犯了罪、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
（羅馬書3:23）

「我們死在過犯中…。」　（以弗所書2:5）

神是聖潔的（靈性純潔），人是邪惡的（靈性敗壞）。就像清潔的人，站在腥臭腐爛的屍體旁，有受不了的感覺；同樣神也不能容忍邪惡有罪的人和祂在一起。人是在罪中死掉了！

2. 不要依靠你腦中“神秘的感覺”或是“微小的聲音”來使你靈性上有長進或使你和基督間的關係增進。我們內心的“感覺”是不可靠的，像學數學和地理一般，無法用感覺來明其理的。你若獨自在鄉下的霧中旅行數百哩，你能僅靠感覺而不用地圖嗎？當然不能！但是許多人就是這樣愚蠢地靠感覺來過信徒的生活！

3. 為了使我們靈性上有長進，神給了我們堅定和可靠的真理來源，那就是聖經。你若每日讀聖經，應從加拉太書開始，這是使徒保羅維護福音和恩典的教導。每日一章（共六章）直讀五遍，一個月可讀完。下月繼續每日再讀整書一遍，一個月可讀完。下月繼續每日再讀整書一遍，這樣可以使你在最基本和最重要的基督信仰上打好基礎，會使信徒靈命有正確長成之根基。

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，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。　（羅馬10:17）

4. 當你對福音的認識上有了基礎之後，應找一個好教會。試問牧師這話即可知：人進天堂應怎樣做？若他說你必須要有好行為、守十誡、受洗、認罪、入會等，和其他不正確的答覆，即應轉頭另尋一教會。若是甚至牧師都不明福音之理，根本不懂基督信仰！你為何去一教會連牧師都不知怎樣進天堂呢？你需另找一好教會！